

民事及刑事裁判

第二二七

民事訴訟件數并種類

明治三十七年

廳名	舊受新受合計		判決		和解		結果		結果事件ノ種類											
	欠席 審判	棄 認 其他 終局	取 下 和 解	差 誤 展 結 果	狀 其他 合 計	未 決	人 事 土 地 船 舶	建 物 金 錢 米 穀 物 品 証 券	雜 事	合 計										
奈良區裁判所	一五一	五二〇	六七二	四	一	一八五	七七	一	一一一	三七七	一九四	二五	一九	一	一六二	一	七	三	一五九	三七七
奈良區裁判所	七八二	三六四	一四四三	一二四	八	一四九	二二九	一四	四二二	九三六	八八	三	三	一	三七〇	六五	一二	二	四八四	九三六
五條區裁判所	三三	九八〇	一〇一三	四七	一	四一	三五	四	三三一	四五九	三〇	一	一	一	一一七	一	一	一	三三六	四五九
高田區裁判所	四九	一七六四	一八一三	三七	二	八九	九二	一	五九〇	八一三	八六	四	四	一	一八一	二	四	一	六一七	八一三
松山區裁判所	一四	七六七	七八一	三二	一	三四	四三	一	六五	一七五	一九	一	二	一	九三	一	一	一	七九	一七五
計	一七三	五八七	六〇四八	二四〇	一一三	三一一	三九九	一八	三一一	三九八	二二三	一	九	八	七六	六八	一八	三	一五一	二三八三
總計	三二四	六三九五	六七一九	二四四	一一二	四九八	四七六	一八	三二〇	九二二	四一七	二五	二八	九	九三三	六九	二五	六	一六七五	二七六〇
三十二年	四八七	二三〇	四二七九	二七八	一三	四六六	三八二	一	一一二	二四七	三三三	六一	一四	一六	九三七	三三	五九	一一	一三四七	二四七八
三十三年	三三三	二二四	二六三七	三五九	八	四六一	四七五	一	一〇三	二六七	二七〇	五三	四三	一六	九三五	六五	三六	一七	一〇二	二六六七
三十四年	二七〇	三六五	四三五	四六九	一一	五六六	四六六	一	一五	四〇四	三三二	五二	三八	一八	九九	五二	三五	七	一七〇	三三〇
三十五年	三三一	二六一	二九五〇	三三七	一八	三八五	五一四	九	一一	三三三	三一七	三四	二二	二〇	九三五	三〇	二九	一一	一五六	二六三三
三十六年	三二二	二五五	二八七五	三三〇	一四	三六一	四六六	二〇	一一	三九二	三四四	五〇	一三	一九	八五四	五〇	二八	二	一五五	二五三一

本表以下民事附登記及刑事裁判ノ事項ハ地方及各區裁判所ノ調査ニ關ル材料ニ基キ之ヲ掲載セリ

第一二八

民事控訴件數并種類

明治三十七年

廳名	舊受		新受		合計	判決		結果		結果事件ノ種類												
	舊受	新受	舊受	新受		棄却	廢棄	取下	和解	命令	合計	未決	人事	土地	船舶	建物	金錢	米穀	物品	証券	雜事	合計
奈良地方裁判所	三三	七八	一一	一一	二二	三七	一三	二六	一	七六	三五	一	一	一	五二	七	四	一	二	一	二	七六
三十二年	一九	六九	八八	二五	一一三	二五	二六	一一	一	六三	二五	一	一	一	四三	三	四	一	一	一	二	六三
三十三年	二五	八七	一一	二二	一三三	五二	一八	一四	一	八四	二八	一	一	一	五五	五	三	一	一	二〇	八四	
三十四年	二八	八四	一一	二二	一三三	四二	二二	一九	一	八二	三〇	一	一	一	五五	二	二	一	一	一九	八二	
三十五年	三〇	八一	一一	二二	一三三	四二	二二	二四	一	七八	三三	一	一	一	五一	一	四	一	一	三三	七八	
三十六年	三三	五七	九〇	二二	一三三	二二	一八	一六	一	五七	三三	一	一	一	三八	一	四	一	一	一五	五七	

第一二九

破産件數及復權申立件數

明治三十七年

廳名	破産		復權		合計	終局		未終局	
	前年ヨリ越	本年宣告	前年ヨリ越	本年宣告		個人	社會	合計	未終局
奈良地方裁判所	五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五
三十二年	五	六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二
三十三年	三	一	一	一	四	一	一	一	三
三十四年	三	一	一	一	六	一	一	一	四
三十五年	四	三	一	一	七	一	一	一	三
三十六年	八	五	一	一	一三	一	一	一	五

民事及刑事裁判

總計	高田區裁判所		松山區裁判所	
	件數	結果	件數	結果
三十二年	七二四	二三八	一〇四	五九
三十三年	七〇七	二二七	一四七	八一
三十四年	八五七	三三六	一七二	一〇四
三十五年	六五八	二二四	一六五	七六
三十六年	七三〇	一八二	一二三	六七
總計	八四三	二〇二	一三三	六六
計	八四三	二〇二	三	二
	八六	二八	一	一
	二三四	三四		
	二五九	二五九		
	三、七四〇	三、七四〇		
	三九、四三六	三九、四三六		
	七、〇八三	七、〇八三		
	四、一八二	四、一八二		
	四六、五一九	四六、五一九		
	二、三九、二〇〇	二、三九、二〇〇		
	六九、九四四	六九、九四四		
	一、一三、一二二	一、一三、一二二		
	一、一九〇	一、一九〇		
	一、二〇四	一、二〇四		
	八、一〇一	八、一〇一		
	三、五三、六七九	三、五三、六七九		
	二、九六、五八九	二、九六、五八九		
	二、三六、八〇五	二、三六、八〇五		
	二、二七、七五四	二、二七、七五四		
	四、二〇、七四〇	四、二〇、七四〇		
	八、一〇、一五	八、一〇、一五		
	九二、六〇九	九二、六〇九		
	三、八九、一九八	三、八九、一九八		
	三、六〇、二九七	三、六〇、二九七		
	二、六九、九五五	二、六九、九五五		

第一三二

和解件數

明治三十七年

總計	和		不和		取	下	却	下	合	計	未	決
	件	數	件	數								
三十二年	三	一五	二	六	四	二	四	一	一三	一	三	
三十三年	三	一四	三	一	二	二	四	一	五	一	三	
三十四年	六	二二	五	三	三	三	四	一	四	一	三	
三十五年	一	九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一	
三十六年	一	四	一	四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一	
總計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民事及刑事裁判

本表中 結果ノ種類別ヲ舉クレハ左ノ如シ

結果	人事	土地	建物及船舶	金	錢	米	穀	物品	証券	雜事	合計
和解調											
全不調											
取下											
却下											
總計											
三十二年	四	九	六	七	二	二	一	四	三	二	一三四
三十三年	二	〇	一	二	二	三	一	三	三	一六	五一
三十四年	六	一	一	八	一	七	四	五	四	七	四〇
三十五年				二	二	一	五	三	一	五	四九
三十六年											四

第一三三三

家資分散件數及人員

明治三十七年

廳名	宣		農	商	工	雜	無職	合計	債權者債權額		許可	棄却	未終局
	因職權	申立							債權額	債權額			
奈良區裁判所													
五條區裁判所													
高田區裁判所													
松山區裁判所													
總計													
三十六年	三	一	一	三	三	二	三	三	三六五	四二六九			

三十二年 三六二四八 八六五一 四六二五八 一六一四三四 二三〇二四 一八六一七四 六五四五〇 二〇二二 六七七八六 二九 一〇八 二七九 八六二

種別 贍本抄本閱覽登記証書合計 手數料 贍本抄本閱覽登記証書合計 政府ノ利益ノ爲ニスル請求件數

土地	四〇五	一、七四四	二、一七	四、二六六	九二四	一一	二八	一八	五七
建物	五三	六三	二二	三四七	五六	六			六
船舶									

總計	四五八	一、八〇七	二、三四八	四、六二三	九八〇	一七	二八	一八	六三
----	-----	-------	-------	-------	-----	----	----	----	----

三十二年	四三五	三七三	一、八七九	二、六八七	三四八	一三	一	三	一七
三十三年	三四〇	六七七	八〇〇	一、八二七	四七四	五三		二二	六五
三十四年	四〇〇	一、五二二	一、二二八	三、一五〇	七四〇	六六	一	一七	八四
三十五年	四〇四	一、五九〇	一、五八一	三、五七五	九六四	一七	六	二四	四七
三十六年	四五一	一、七八六	一、九二六	四、一三三	一、二三六	三	一八	三六	五七

表中 件數ノ中土地及建物ノ關聯セル証書ノ登記ハ其重ナル一方へ算入セリ
 ○甲號合計欄ノ不符合ナルハ地上權永小作權ノ登記ハ計數ニノミ包含セルニ因ル而シテ件數及箇數ノ事實アリテ登記稅ノ記入ナキハ四拾五入シテ圖位ニ滿タサルニ因ル

第一三五 不動産及船舶登記ノ二 (登記所別)

甲 號 (其一)

廳名	家督相續遺產相續遺言贈與 二因ル所ニ因ル所其他無償賣買ニ因 有權ノ取有權ノ取名儀ニ因ル全上 得得	其他ノ原 從來保有 共有物 地上權 永小作 賃借權 地役權 先取特權 質權ノ 抵當權 強制執行 假差押	贍本抄本閱覽登記証書合計	手數料	贍本抄本閱覽登記証書合計	政府ノ利益ノ爲ニスル請求件數
奈良區裁判所	一五五 二二 一五 一、八六五 一 七〇六 一 二 一 七 一 一〇三三 一五 一 一九					

民事及刑事裁判

第一三七

重罪被告件數及人員

年次	前年ノ殘本年合計		檢事ノ起訴豫審判事ノ決定ニヨリ		欠席裁判ニ付放障申立		前年ノ殘本年合計	
	件	人員	件	人員	件	人員	件	人員
三十七年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十六年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十五年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十四年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十三年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第一三八

重罪被告人罪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三十七年

罪	狀	處刑		懲役	重禁錮	管轄違	無罪	免訴及棄却	懲治場留置	合計
		死刑	無期							
信用ヲ害スル罪	官印官文書偽造ノ罪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私印私書ヲ偽造ノ罪	計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謀殺故殺ノ罪	計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歐打創傷ノ罪	計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姦淫ノ罪	計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第一四〇

重罪被告人身上ノ關係

種別	成 果		所 爲	
	創傷ニ至ラス	總計	銃 砲	刀 劍 類 及 杖ノ類
男	1	16	1	23
女	1	4	1	1
合計	2	20	2	24
明治三十七年	1	16	1	23
全三十五年	1	9	1	4
全三十四年	2	6	1	3
全三十三年	1	8	1	4
全三十二年	4	18	1	9
全三十一年	1	17	1	10

種別	所 爲		總計
	竈 繩 分 綴 衣 息	水 中ニ投ス	
男	1	1	16
女	4	1	4
合計	5	2	20
明治三十七年	1	1	16
全三十五年	1	1	9
全三十四年	1	1	6
全三十三年	1	3	8
全三十二年	2	1	18
全三十一年	2	1	17

身 未 婚 者	種 別	年 齡						
		總計	六十一年以上	五十年以上六十年未満	四十年以上五十年未満	三十年以上四十年未満	二十年以上三十年未満	十一年未滿
男	明治三十七年	48	1	1	7	16	27	6
女	明治三十七年	4	1	1	2	1	1	1
合計	明治三十七年	52	2	2	9	17	7	7
全三十五年	全三十五年	59	1	8	23	33	3	1
全三十四年	全三十四年	30	1	3	7	6	14	1
全三十三年	全三十三年	42	1	1	7	21	19	3
全三十二年	全三十二年	64	1	1	14	33	5	1
全三十一年	全三十一年	42	1	4	2	23	16	4

職 工 農	種 別	族 稱		教 育		
		總計	不詳	總計	文字ヲ知ル	文字ヲ知ラス
男	明治三十七年	46	1	48	25	23
女	明治三十七年	4	1	4	1	3
合計	明治三十七年	50	2	52	26	26
全三十五年	全三十五年	43	1	59	32	27
全三十四年	全三十四年	25	1	30	17	13
全三十三年	全三十三年	39	1	41	24	17
全三十二年	全三十二年	63	1	64	45	19
全三十一年	全三十一年	38	3	42	38	4

罪状

禁錮 刑 人 員 管轄連 豫審判事 無罪 却等 留置 合計

官吏ノ職務ヲ行フヲ妨害スル罪
囚徒逃走ノ罪
附加ノ執行ヲ遁ルル罪
私ニ軍用ノ銃藥彈藥ヲ製造シ及所有スル罪
人ノ住所ヲ侵スル罪
官ノ封印ヲ破棄スル罪

對 對 對 欠 欠 欠 對 對 對 對 對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貨幣ヲ偽造スル罪
官印ヲ偽造スル罪
私印私書ヲ偽造スル罪
身分ヲ詐稱スル罪
偽證ノ罪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傳染病豫防規則ニ關スル罪
私ニ醫藥ヲ爲ス罪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風俗ヲ害スル罪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對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民事及刑事裁判

一九九

三三三
十十十
二二三
年年年

欠對 欠對 欠對
席席 席席 席席

一三八八
四三四
一四三三
四五一
一五二二
四一八

一 一 一

一四三
六
三三
二

一八
四
二七
二
一六

一五
一
一五

一三五五
四三四
一四八三
四五六
一五七五
四一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六
一
二四
四
一三
一〇

一八
一
一六
一七

一
一
三一
二五

一四九二
四三七
一六二五
四六三
一七一九
四三三

第一四四

重罪輕罪被告人國別

國名

重
明治三十七年
男
女
合計

罪
全三十
六年
全三十
五年
全三十
四年
全三十
三年

輕
明治三十七年
男
女
合計

罪
全三十
六年
全三十
五年
全三十
四年
全三十
三年

大 山 河 和 攝 伊 伊 紀 阿 讚 近 美 尾 丹 丹
和 城 內 泉 津 賀 勢 伊 波 岐 江 濃 張 波 後

和	城	內	泉	津	賀	勢	伊	波	岐	江	濃	張	波	後
三八	四	-	-	-	-	-	-	-	-	-	-	-	-	-
三	-	-	-	-	-	-	-	-	-	-	-	-	-	-
四	-	-	-	-	-	-	-	-	-	-	-	-	-	-
四四	四	-	-	-	-	-	-	-	-	-	-	-	-	-
四四	-	-	-	-	-	-	-	-	-	-	-	-	-	-
二四	-	-	-	-	-	-	-	-	-	-	-	-	-	-
三三	-	-	-	-	-	-	-	-	-	-	-	-	-	-
五二	-	-	-	-	-	-	-	-	-	-	-	-	-	-

和	城	內	泉	津	賀	勢	伊	波	岐	江	濃	張	波	後
八四七	一九	一〇	二八	一四	二二	三九	八	二	六	三	二	二	一	一
九三	-	-	-	-	-	-	-	-	-	-	-	-	-	-
九三九	一八	二〇	二八	一四	一三	四二	八	二	九	三	三	二	一	一
七二	二六	二〇	六	三三	一一	四三	五	一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〇三二	一七	三三	八	四九	一一	四五	二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四七五	二六	三三	一〇	五三	一一	三九	六	四	八	三	五	五	三	三
一六四七	三七	三七	一四	四七	一六	五五	八	五	〇	六	一〇	四	二	二

民事及刑事裁判

國名	明治三十七年		全三十五年		全三十四年		全三十三年		明治三十七年		全三十五年		全三十四年		全三十三年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其他諸國	1	1	2	1	1	1	1	1	2	1	1	2	1	1	2	
不詳	1	1	2	1	1	1	1	1	2	1	1	2	1	1	2	
總計	4	4	8	2	2	4	2	4	6	3	3	6	2	2	4	

第一四五

諸規則違犯被告人犯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三十七年

犯狀	禁錮		罰金	拘留	留科料	計	管轄	無罪	免却	合計
	重	輕								
酒造稅法	1	1	3	1	1	3	1	1	1	3
葉煙草專賣法	1	1	3	1	1	3	1	1	1	3
鐵道營業法	1	1	3	1	1	3	1	1	1	3
藥品取扱規則	1	1	3	1	1	3	1	1	1	3
產婆規則	1	1	3	1	1	3	1	1	1	3
傳染病豫防法	1	1	3	1	1	3	1	1	1	3
獸疫豫防法	1	1	3	1	1	3	1	1	1	3
飲食物用器具取締規則	1	1	3	1	1	3	1	1	1	3
牛乳營業取締規則	1	1	3	1	1	3	1	1	1	3
質屋取締法	1	1	3	1	1	3	1	1	1	3
古物商取締法	1	1	3	1	1	3	1	1	1	3
新聞紙條例	1	1	3	1	1	3	1	1	1	3
徵兵令	1	1	3	1	1	3	1	1	1	3

人ヲ毆打シテ創傷ニ至ラサリシモノ	罪名		拘留		留科		料計		管轄		違無		罪免訴棄却等		合計	
	二	四	六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
三十二年	四〇	五	一七二	二	一四〇	三五九	二	三二	九	四〇	一	三	四	一	四一	
三十三年	三三	四	一七四	四	九四	二九九	一	二二	三	三	一	三	三	一	三四	
三十四年	三三	一	一九七	二	八五	三〇六	一	一〇	三	三	一	三	三	一	三三	
三十五年	七一	一	一四八	三	一二四	三四七	一	二五	四	四	一	四	四	一	三七六	
三十六年	三二	一	一四二	四	一一八	二九四	一	七	五	五	一	五	五	一	三〇七	
總計	七四	一	二七〇	二	一六	三六三	一	一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八一	
徵兵服役條例																八
陸軍召集條例																一
陸軍刑法																一
森林法																八
衆議院議員選舉法																五
狩獵法																三
戶籍法																二
遺失物法																一
豫戒令																一
娼妓取締規則																一
肥料取締規則																一
其他																三〇

第一四六

違警罪被告人罪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三十七年

罪名	拘留料	料	計	管轄違	無	罪	免訴棄却等	合計
保安林施行規則ニ違背セシモノ	二	一	二					二
氏名ヲ詐リ旅宿ニアリシモノ								
強談威迫暴行ヲナセシモノ	四	二	六			四		二
店頭ニ於テ臀部及腹部ヲ露出セシモノ								
飲食物取締規則違背セシモノ								
許可ナクシテ寄附募集セシモノ								
道路取締規則ニ違反セシモノ	二	一	三			一		四
總計	一〇	一三	二三	一		五		二八
三								
十	二九	三三	四二			九		五二
三	二	七	二八			一七	四	四九
三	二	八	一九			一一		三一
三	一九	一〇	二九			一三		四三
三	三三	一五	三七			一〇		五〇
三								